

中注协秘书长李勇

谈注会考试制度改革和 《注册会计师法》的修订

[本刊讯]在1999年度注册会计师考试工作会议上,中注协秘书长李勇说,注册会计师考试作为注册会计师行业建设的一项非常重要的基础工作,自1991年以来,已经成功地举办了7次。在这7次考试中,累计已有120余万人次报名参加考试,39万余人次取得了单科合格成绩,4万余人通过考试取得了全科成绩合格证书,近2万余人已取得了执业证书,为注册会计师事业的发展输入了新鲜血液。但从目前注册会计师行业现状看,队伍的年龄结构不甚合理,素质结构亟待改善,而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发展对注册会计师行业的队伍素质要求却越来越高,必须加紧行业的队伍建设,其中的一项重要手段就是通过考试吸纳人才。我们现行的考试制度还不能满足行业对人才的需要,必须改革。

一是改革组织管理工作,增加考试次数。李勇说,改革现行考试制度的目的就是要加快吸收人才的速度,同时为考生创造更多的考试机会,使考生在一个相对集中的时间内取得注册会计师资格。因此,要尽快把一年一次的考试改为一年两次。与此同时,考试的每一个组织环节也必须做相应的改革。具体来说就是,考试的组织工作要进一步科学化,在报名、阅卷、成绩登统、合格证发放等环节中,要使用先进的科学技术管理手段,既提高工作效率、降低考试成本,又使考试结果科学、准确;考试的组织工作要进一步法制化,建立健全各个工作环节的规章制度和纪律要求,除旧布新,为考试专业管理工作上台阶、上水平提供有力保证。

二是改革命题方式,实行题库制度。李勇强调,改革命题方式的关键是要建立题库和建立强有力的专家队伍。从目前的情况看,我国的市场经济体制正逐步确立,相应的法律规范体系框架已经形成,注册会计师

服务于社会的知识体系也已基本成型,这就为注册会计师考试用书的相对稳定奠定了基础,也为稳定考试内容和命题工作创造了条件。编写教材、命题和试题分析的专家队伍也已初步形成,但面还不够广,层次分工还不够明确。全国考办要积极研究,尽早组织建立题库,并以此为重点,规范与命题相关的各环节工作。

李勇还谈到,为了使注册会计师考试的阅卷工作更公平、公允、快捷,同时也满足部分考生的查卷要求,有必要建立专门的考试阅卷和查卷中心,使阅卷和查卷工作更加规范化。目前,全国考办和有关院校正在积极筹建查、阅卷中心,今年有望投入使用。

在谈到修订《注册会计师法》的问题时,李勇说,《注册会计师法》自1994年实施以来,对指导和规范注册会计师行业,维护社会公共利益和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促进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的作用。但是,5年来我国的经济和社会生活发生了巨大变化,出现了许多新情况,注册会计师行业在发展中也产生了许多新问题,《注册会计师法》中的有些内容已显滞后,亟需进行适当的修改、完善。应该说修订《注册会计师法》是适应经济发展,特别是资本市场的发展,适应转变政府职能,实现政企分开的需要,是整顿会计工作秩序,强化社会审计监督的需要,也是注册会计师行业管理体制和会计师事务所体制改革的需要。

李勇介绍说,这次修订《注册会计师法》是在基本框架不动的情况下,根据注册会计师行业目前存在的问题和发展的要求,作重点修改和补充完善。修改的主要内容包括:明确会计师事务所的性质、组织形式;明确业务范围和增删一些管理方面的内容;明确处罚的范围及其法律责任;明确涉外管理等。目前,有关修订工作已经启动。